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概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DTXS Silk Road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0)

#### 進一步延長認沽期權的期權時限

茲提述(i)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七日的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認購人根據特別授權認購新股份及大唐西市國際控股(即控股股東)授予認購人認沽期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分別關於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及認購事項完成；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延長認沽期權的期權時限。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該通函界定的相同涵義。

根據認沽期權契據，大唐西市國際控股不可撤回地授予認購人認沽期權，可以但並無責任要求大唐西市國際控股在期權時限內購買或促使購買全部或部分期權股份，該期限為期三(3)個月，由完成日期起計第25個月首日(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九日)開始，直至完成日期起計第27個月最後一日(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屆滿(包括首尾兩日)。

如該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大唐西市國際控股、呂先生及認購人互相同意將期權時限延長十二(12)個月，以使期權時限變成為期十五(15)個月，由完成日期起計第25個月首日(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九日)開始，直至完成日期起計第39個月最後一日(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屆滿(包括首尾兩日)。

大唐西市國際控股通知，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大唐西市國際控股（作為授與人），呂先生（作為擔保人）與認購人（作為承授人）互相同意將期權時限進一步延長二十四(24)個月，以使期權時限變成為期三十九(39)個月，由完成日期起計第25個月首日（即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九日）開始，直至完成日期起計第63個月最後一日（即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屆滿（包括首尾兩日）（「延長期權時限」）。

授予認購人認沽期權，旨在促成認購協議訂立。延長期權時限之目的，乃因應認購人需要，在計及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後，給予認購人經調整期權時限。預計延長期權時限不會對本集團業務營運造成直接影響。除延長期權時限外，認沽期權契據（經不時修訂及補充）的所有條款仍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承董事會命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呂建中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呂建中先生（主席）、楊興文先生、徐志宏博士（常務副主席）、金孝賢先生（行政總裁）及黃國敦先生（副行政總裁）；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曾鈺成先生、謝湧海先生及郭志成先生。